

簽 於 研究發展處綜合企劃組

日期：113/03/06

主旨：檢陳112學年度第3次校務發展委員會議紀錄1份(如附件)，  
請鑒核。

說明：


- 一、旨揭會議業於本(113)年3月5日下午3時15分召開完竣。
- 二、本案奉核可後，將會議紀錄電子檔傳送委員與相關單位依  
會議決議辦理。

會辦單位：

決行層級：第一層決行

專 門 員 吳子雲  
0306/1102

主 任 林芸薇  
0307/1030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組員李清煒 0306/1050		 校長林翰謙 0307/1030
組長林嘉瑛		
簡 任 盧青延 秘書 0306/1115		
研究發展處 葉郁菁 研 發 長 0306/1220		



# 國立嘉義大學 112 學年度第 3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13 年 3 月 5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00 分

地點：本校蘭潭校區行政中心 4 樓瑞穗廳

主席：林翰謙校長

紀錄：李清煒

出席人員：陳瑞祥副校長、張俊賢副校長、鄭青青教務長、唐榮昌學務長、朱健松總務長、葉郁菁研發長、周蘭嗣國際長(林彩玉組長代)、林芸薇主任秘書、廖瑞章館長(賀招菊組長代)、林土量中心主任、謝佳雯處長(張瓊璽組長代)、陳明聰院長、陳茂仁院長、吳泓怡院長(蔡佳翰副教授代)、沈榮壽院長、徐超明院長、賴弘智院長、賴治民院長、張家銘委員、林郡雯委員、蘇復興委員、謝其昌委員、王俊賢委員(請假)、張宏義委員(請假)、徐善德委員(請假)、黃文理委員(請假)、古國隆委員(請假)、葉瑞峰委員、翁炳孫委員、許成光委員、羅登源委員、吳子雲專門委員、楊弘道組長、謝宜芬委員、侯龍彬委員、許茂彬委員(請假)

列席人員：藍本設計吳介民執行長、盧青延簡任秘書、林嘉瑛組長

## 壹、主席致詞

各位校務發展委員會委員午安！

感謝各位委員對學校校務的支持。2024 年期以『成長韌性 動力永續』作為對校務發展努力的目標，此乃為推動校務具有韌性，能在成長中銳變，更能勤奮邁前，且因有動力在茁壯中一起邁入共榮共好的『韌性成長 永續動力』。當然，為建立身為嘉大人的認同感，2023 年 8 月 1 日注入「嘉大心（愛校心、力量心、關懷心、同理心）」；「嘉大力」（關鍵力、適性力、跨域力、國際力、終身力）；以及「嘉大感」（責任感、使命感、成就感、共有感、光榮感）等核心訴求，期與各位主管在面臨挑戰時，能堅定每一行政事務的校務發展，攜手努力，讓嘉大發光發熱。

又推動本校各項建設與校務推展，由擴大爭取資源、擲節支出、加值運用，並積極爭取外部資源，含教育部、農業部、國科會與其他部會的經費補助，111 年 2 月 1 日上任後金額高達近 4 億元。其中在此特別提起的是，112 年度 12 月通過內政 113 年度補助「中央政府公有既有建築公共緊急避難空間改善及淨零示範補助計畫」\$47,587,000 元，且為所有申請單位的第 1 名，感謝環安中心及總務處的努力；112 年度農業部科技計畫\$16,000,000 元，感謝農學院及生命科學院的努力；112 年度教育部健全發展計畫\$10,000,000 元，感謝教務處、研發處、總務處及農學院等的努力。

而對行政的期待，以『相互學讓和諧運籌』營造優質的大學教育與學術發

展環境，需要有堅強的校務行政基礎，以健全制度充分授權、財務管理透明公開以及行政團隊能夠互動溝通，達到以圓融態度發揮制度運作效能與團隊合作共創前景之目標。謹此，對校務行政推動工作上，感謝人事室於組織調整的鼎力協助及主計室於經費預算和校務基金的協調運用，更要感謝各單位執行細項工作，由成效與盲點的發現，協調溝通並改善行政效率，達到校務能夠合縱連橫鏈結成網絡的成果。

期盼各位校務發展委員的鼎力支持，共同落實『嘉大』的五心、五力、五感，達成校務「共業共好」的發展，謝謝大家！

##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事項暨執行情形(會議時間：112年12月5日上午10時)

提案一：有關本校成立中醫學系相關申請計畫書送審案，提請審議。

執行單位：生命科學院、醫學院籌備處

決議：

- 一、教師聘任及未來財務規劃部分，請醫學院籌備處審慎研議。
- 二、計畫書請參酌委員意見修正。
- 三、餘照案通過並請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執行情形：

- 一、生命科學院：業經112年11月23日112學年度生命科學院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送校務發展委員會及校務會議審議通過。
- 二、醫學院籌備處：本籌備處於113年1月3日召開諮詢委員會，並依委員提供之建議修正計畫書，後於113年1月26日完成線上系統填寫及紙本計畫書送件。
- 三、增列是日與會委員發言建議如後：
  1. 翁炳孫委員(代理生科院院長)建議：
    - (1) 新系所成立所列師資目前多為生科院師資，關於師資聘任可能對本院造成不利影響，需於申請通過後再召開會議，詳加審議。
  2. 蘇復興委員建議：
    - (1) 籌設中醫學系、醫學院應納入中長程校務發展計劃，並向嘉大成員公開相關資訊。
    - (2) 未來中醫學系所需設備及人力費用所費不貲，該學系及附設中醫院擬動用校務基金，可能產生財政排擠效應，請審慎斟酌。
    - (3) 建議學校針對本案評估機會成本、相關財務規劃及學生未來就業市場預估。
    - (4) 非教評會人員審議未來中醫學系教師聘任案，恐有適法性爭議。
    - (5) 本校配合國家政策(如「中醫藥發展法」之制定、衛福部鎖定「發展中

醫健康照護」中、長程目標等)而培育中醫人才，或可設法向教育部爭取放鬆教師員額之總量管制。

決定：洽悉。

### 參、報告事項

報告單位：研發處

案由：有關本校識別系統增訂英文校徽案，提請報告。

說明：

- 一、本校刻正規劃將企業界廣為應用的「企業識別系統」CIS (Corporate Identity System)精神規劃導入學校經營理念中，希望建立一套兼具視覺性、區隔性與融入教育理念及學校特色的學校識別系統，以凝聚全體教職員生對學校的向心力與認同感，進而提升學校對外的知名度與辨識度。
- 二、本校現行校徽仍然續用，不予調整。新增英文校徽以 National Chiayi University 之縮寫「NCYU」等字進行設計，可作為本校對外宣傳、國際交流、校園及社會活動的形象標識。
- 三、本案業經組成工作小組研擬，依程序進行公開採購，期間與履約公司多次會議溝通討論，且於 113 年 2 月 21 日舉行蘭潭及民雄校區兩場次公開說明會，增進全體教職員工生對英文校徽系統規劃案的了解，擬續提本次會議及 113 年 3 月校務會議報告。
- 四、本案請設計公司會中進行規劃案簡報。
- 五、增列是日與會委員發言建議如後：
  1. 蘇復興委員建議：
    - (1) 參酌國外名校校徽設計經驗，若依英文字母之字首作為設計，正式場合多以大寫為主要標識，在其餘周邊產品或休閒娛樂使用上則可使用小寫標識。
    - (2) 惠請藍本設計公司於不增加本校成本情況下，設計 2 套得以運用於不同場合之大、小寫標識。
  2. 侯龍彬委員建議：
    - (1) 整體設計包含套用各個學院的顏色，未來在畢業典禮或校慶等活動應用上，預期可增加本校學生購買周邊商品之意願，發展潛在客群。

決定：

- 一、英文校徽之設計，因應本校未來一院一系國際化之期待，可將此校徽加以運用。
- 二、今(113)年 5 月底將進行本校第三週期校務評鑑實地訪評，本設計可考量時程加入周邊視覺設計。
- 三、本設計包含中、英文字樣，若確立之後，擬請研發處及產推處協助校徽

註冊事宜。

四、本校已建校百年，原有校徽歷經百年校史可持續使用，新創之英文校徽採逐步導入，並融入學校教育特色。

五、續提校務會議報告。

#### 肆、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114 學年度各學制班別招生名額分配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案業經 113 年 1 月 9 日 114 學年度招生名額審議委員會通過。

二、114 學年度各學制班別招生名額分配情形如下：

班別	招生名額
博士班	35
碩士班	561
碩士在職專班	349
學士班	1901
進修學士班	519

三、檢附 114 學年度各學制班別招生名額分配表及 114 學年度招生名額審議委員會會議紀錄各 1 份，請卓參。（附件 1）

四、本案經審議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依教育部期程提報。

五、增列是日與會委員發言建議如後：

1. 蘇復興委員建議：

(1) 本案附件 1 招生名額分配表，有關碩士在職專班部份，應為外國語「言」學系，誤植為外國語「文」學系，請更正。

決議：請參酌委員建議修正附件，餘照案通過。

#####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本校 114 學年度部分班別裁撤案，提請審議。

說明：

一、本校部分班別已停招多年，經檢視後已無在校學生，提請裁撤。

二、裁撤班別如下：

學系所	班別	核定招生學年度	停招學年度
-----	----	---------	-------

應用經濟系	碩士班	95	107
-------	-----	----	-----

三、本案經審議後，續提校務會議審議，依教育部期程提報裁撤。

決議：照案通過。

#### 伍、臨時動議

##### ※提案一

提案單位：管理學院

案由：本校新民校區管理學院花崗石地標立牌建置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 113 年 2 月 21 日管理學院簽陳案辦理（附件 2）。
- 二、為提升管理學院的校園指示效果與品牌視覺形象，本院擬透過管院入口地標立牌建置，以達成此目標。且管理學院立牌能凝聚本校師生認同感，亦可發揮校外來訪人士校園導覽之功能性及社交媒體的傳播性，將有效擴大學院的曝光度與吸引更多關注。
- 三、本案業經管理學院 112 年 9 月 12 日 112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決議通過並簽會相關單位惠賜意見（附件 3），並歷經多次會議討論，且參考國內外大學不同設計元素及數次修稿後，再依本校企業識別系統(CIS)，中英文標準字基本規範，修改文字設計，提出管理學院地標立牌規劃圖示（附件 4）。
- 四、本案預估經費 23 萬 6,072 元擬由 EMBA 結餘款支應，估價單詳如附件 5。

決議：照案通過。

#### 陸、主席結論(略)

#### 柒、散會(下午 3 時 15 分)